襄垣县学生资助办事指南

实施主体：各学校（园）的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及学生。

实施主体编码：12140423575979002R

政策更新公开发布渠道：襄垣县教育局网站

办理科室名称：襄垣县教育发展中心

办理科室地址：襄垣县古韩镇新建东街28号

办理科室电话：0355-7223308 郝老师18003451855

工作时间：工作日上午8：30-11:50，下午2:30-6:00。

交通指引：襄垣县二路免费公交，二小学站下车。

正文：**一、学前幼儿资助：**按照襄垣县教育局 襄垣县财政局 关于印发《襄垣县学前教育资助制度实施细则》的通知（襄教字【2012】138号）文件、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襄垣县行业扶贫优惠政策的通知》（襄政办发【2016】46号）文件和山西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山西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的通知（晋教财【2019】99号）文件执行。襄垣县教育局关于印发《襄垣县学前教育资助制度实施》的通知（襄教字【2012】138号）文件附后。

**二、义务教育阶段**：按照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19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和省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19】59号文件和山西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山西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的通知（晋教财【2019】99号）文件执行《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调整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政策的通知》（晋教财【2020】46号）《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63号）。

**三、普通高中：**按照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0】149号）文件、《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教【2023】72号）和山西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山西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的通知（晋教财【2019】99号）文件执行。

**四、中等职业学校：**按照财政部 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退役军人部 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 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0号）文件、《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教【2023】72号）和山西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山西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的通知（晋教财【2019】99号）文件执行。

**五、大学生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按照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教育厅 国家开发银行山西省分行关于印发《山西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管理办法》的通知（晋教助【2016】2号）文件和山西省教育资助与保障中心《关于做好2024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相关工作的通知》（晋教助保函【2024】46号）文件执行。